

世界古典文学名著

简 · 爱

J A N E E Y R E



珍藏本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爱/(英)夏洛蒂·勃朗特(Charlotte Bronte)著;曾凡海 吴江
皓译.—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1995.6
(世界古典文学名著·珍藏本)
ISBN 7—5402—0704—3

I. 简…

II. ①夏… ②曾… ③吴…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本数据由北京燕山出版社提供,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第 04204 号

简·爱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通县建新印刷厂印刷

850 × 1168mm 32 开本 14.375 印张 412 千字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3 次印刷

定价: 21.80 元

译者的话

《简·爱》是英国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传世之作，它成功地塑造了英国文学史中第一个对爱情、生活、社会以至宗教都采取了独立自主积极进取态度，敢于斗争、敢于争取自由平等地位的女性形象。小说以回忆自述的语气，写自幼父母双亡的孤女简·爱如何从小就受到收养她的舅母及其子女们的歧视和虐待，如何在冷酷而艰苦的慈善学校中长成一个勇敢刚强的少女，踏入社会后如何尝到了爱情的滋味而突然遇到惊人的变故，在经过出走、流浪乃至乞讨的生活后如何终于跟他一直爱恋着的男主人结合而最终获得了幸福。

这部小说有回忆录的严肃严谨，也有历险记的紧张真实；既有武侠小说的惊险离奇，也有神怪小说的神秘莫测；有诗歌的浪漫神韵，更有散文的睿智恬淡；至于言情小说的迷荡起伏、一波三折、峰回路转、缠绵动人，自是包容其中，不在话下。由于女主人公的遭遇与作者的孤寂悲惨生活非常相似，许多描写均为作者自身经历和亲身感受，所以读来真切感人，催人泪下。难怪1847年该小说一问世就引起了社会上的极大轰动。有的评论家热烈地称赞它比五十部特罗洛普、五十部狄更斯和其他人的小说加在一起还更有价值。当时已驰名文坛的小说家萨克雷在写给出版这本书的出版公司编辑的信上也说：“《简·爱》使我非常感动，非常喜爱。请代我向作者致意和道谢，她的小说是我能花好多天来读的第一本英国小说。”并称赞它是“一部伟大的天才的杰作。”马克思也把该书作者夏洛蒂·勃朗特与狄更斯和萨克雷等并列在一起，称赞他们的作品中揭示出来的社会真实比一切政治家、政论家和道德家加在一起所揭示的还要多。总之，读了此书，会使人更加热爱生命，热爱生活，让人奋发向上，不断进取，增强对幸福美好生活追求的勇气和信心。这正是此书问世一百多年以来一直受到各国读者，尤其是青年读者青睐的原因，也正是它经久不衰的艺术魅力之所在。

本书作者夏洛蒂·勃朗特(Charlotte Bronte 1816—1855)是英国文学史上传为佳话的姐妹作家中的大姐。她们幼年丧母，其父亲是一位偏僻乡村的穷牧师，毕业于剑桥圣约翰学院，学识渊博，对勃朗

特姊妹产生了很大的影响。由于生活十分凄苦，父亲便把她们四姐妹先后送到一家慈善学校去读书。由于教规严厉，生活条件十分恶劣，夏洛蒂的两个姐姐相继染上了肺病并去世，这对夏洛蒂是极其沉重的打击。她在《简·爱》中写到的海伦·彭斯那个可爱的小姑娘，就是纪念姐姐玛丽亚的。后来夏洛蒂为了挣钱给弟弟妹妹上学，又离家外出当家庭教师。当时的英国社会，家庭教师的地位是和仆人相差无几的。屈辱的生活、菲薄的待遇、姐妹分离的痛苦使她和她们的妹妹们难以忍受，于是她们曾打算合办一所寄宿学校，但没有成功。在此期间，她们从未停止过写作。1836年12月，夏洛蒂把自己写的几首诗寄给当时著名的桂冠诗人罗伯特·骚塞，不料却碰了个大钉子。这位诗人给她回信说：“文学不是妇女的事业；在英国没有女作家的地位，又说她没有特殊的才能。1846年，她和两个妹妹动用了死去的姨妈给她们的遗产做印刷费用合出了一本诗集，“可是只卖了两本。然而这却大大鼓舞了三姐妹的创作情绪，于是她们便埋头写起小说来。就在这一年，安妮、艾米莉和夏洛蒂分别写成了《艾格妮丝·格雷》、《呼啸山庄》和《教师》。前两部都被出版商接受了，可夏洛蒂的《教师》却被退了稿。夏洛蒂并没因此而灰心，她花了一年时间以相当快的速度写好了《简·爱》，出版商惊喜地接受了这部小说。两个月后，书就出版了；而《艾格妮丝·格雷》和《呼啸山庄》直到《简·爱》出版后才出版。

后来，她的弟弟及两个妹妹也都因病相继去世，她便全身心地投入写作，以忘却生活的悲哀。她到了伦敦，认识了不少文学界的名流，其中有她所敬爱，同时也深深关怀她的萨克雷，还有后来为她写传记的著名的盖斯凯尔夫人。

夏洛蒂在爱情方面一直不如意，几次有人向她求婚，她都没答应。直到1854年，她才说服固执的老父，与真正爱着她的她父亲的副牧师亚瑟·贝尔·科尔拉斯结了婚。可是遗憾的是，他们在一起只幸福地生活了几个月，夏洛蒂便因病于1855年3月31日不幸离开了人世。

《简·爱》是夏洛蒂的代表作，她的其他作品还有：《雪莉》(1849)、《维莱特》(1853)及《艾玛》的部分手稿。

译者

谨以此书献给威·梅·萨克雷先生

序

《简·爱》第一版不必作序，因此我也没有写。这第二版需要稍写几句致谢的话和零星的评论。

我应该向三方面表示感谢。

一谢读者，用宽容的耳朵倾听了一个朴实无华的故事。

二谢报界，用真诚的赞许为一个无名的新手开辟了公平的竞争园地。

三谢我的出版商，用他们的机智、他们的精力、他们的求实精神和大胆开明的态度向一个默默无闻、无人推荐的作者提供了帮助。

对我来说，报界和读者只是笼统的，所以我也只得用笼统的话来感谢他们；可是我的几位出版商却是明确的，一些宽厚的评论家也是明确的，他们鼓励我，只有宽宏大量的人才懂得那样鼓励一个艰苦奋斗中的陌生人。对于他们，亦即我的出版商和有数的几位评论家们，我诚挚地说：先生们，我由衷地感谢他们

在这样向赞助过我的人致谢以后，我要转向另一类人。就我所知，他们人数虽少，但却不能因此就忽略他们。我是指少数大惊小怪、吹毛求疵的人，他们对《简·爱》这类作品的倾向表示怀疑。在他们看来，凡是不平常的东西都是错误的；在他们听来，任何对偏执——这个罪恶之母——的每一个抗议中，似乎都含有一种对虔诚——上帝在人间的摄政王——大不敬的意味。我想向这些怀疑者指出一些明显的区别；我愿提醒他们一些简单的真理。

习俗并不等于道德。伪善并不等于宗教。攻击者并不等于袭击后者。揭去法利赛人^①脸上的假面具也不等于向荆冠^②举起不敬之

① 法利赛人：古代犹太教一个派别的成员，《圣经》中称他们为言行不一的伪善者。

② 荆冠：据《圣经》载：耶稣钉上十字架前，曾被人用荆棘编成的冠冕戴在头上，受到戏弄。

手。这类事情和行为都是正好相反的，其愚昧犹如善之于恶。人们太容易将它们加以混淆，而它们是不应当混淆的。表面现象不应被误认为真相，只能使少数人自命不凡、不可一世的狭溢的凡俗说教，决不应该用来代替基督的救世教义。这其间——我再重复一遍——是有所差异的，而醒目清晰地划出一条两者的分界线是一件好事而不是坏事。

世人——或许不喜欢看到这些概念被分开，因为他们已习惯于混淆它们，觉得把表面的虚饰当作货真价实，——用墙壁刷白来保证面神龛洁净，——是很方便的，世人也许会憎恨那个胆敢探究和暴露、敢于刮去镀金而展现下面的黄铜、敢于深入墓穴揭示古坟尸骸的人，但憎恨归憎恨，实际还是受惠于他。

亚哈不喜欢米该雅^①，因为米该雅对他所说的预言从不说吉语，尽说凶言。或许他更喜欢基拿拿那善于奉承的儿子^②，但要是亚哈当初不听奉承而听听忠告，他也许就会逃过一场流血的惨死。

当代就有这么一个人^③，他的话不是说来取悦娇嫩的耳朵的；我认为他来到社会上的大人物面前，就像音拉的儿子来到犹太和以色列诸王的面前一样；他说出来的真理也同样深刻，他的力量也同样地像先知、同样地强大，他的神态也是同样无畏和大胆。写《名利场》的那位讽刺家在崇高的地位中得到赞扬了吗？我说不清。不过我认为被他投掷了讽刺的燃烧剂、照射了谴责的电光的那些人中间，要是有几个能及时接受他的警告，那他们和他们的子孙或许还可以逃脱基列的拉末城下的厄运。

我为什么要提到这个人呢？读者啊，我提到他是因为我感到我在

① 《圣经·旧约》《列王纪上》第22章第8节，以色列王亚哈说：“还有一个人，是音拉的儿子米该雅，我们可以托他求问耶和华，只是我恨他，因为他指着我所说的预言，不说吉语，单说凶言。”

② 据《圣经》载：亚哈要去攻打基列的拉末，召集四百先知询问可否去攻打。基拿拿的儿子西底家说：“可以上基列的拉末去，必然获胜，因为耶和华必将那城交在王的手里。”米该雅告诉亚哈，耶和华派西底家来引诱亚哈上基列的拉末去阵亡。后来亚哈在拉末中箭流血死去。

③ 指英国著名小说家萨克雷(1811—1863)，代表作有《名利场》等。

他身上看到了一位比他同时代人迄今所认识到的更为深刻、更为独特的智者，因为我把他看作是当代第一位社会改革者，看作是能匡正时弊的工作团的当然的首领；因为我认为评论他的作品的人还没有找到适合于他的比拟，没有找到恰如其分地刻划他的才能的言语。他们说他像菲尔丁^①他们谈到他的机智、幽默和诙谐的能力。他之近似菲尔丁，犹如雄鹰之近似秃鹫；菲尔丁会扑向鹰尸，而萨克雷却从不如此。他的机智是巧妙的，他的幽默是迷人的，但是两者与他严肃的才智之间的关系，却正像只在夏云边上嬉戏的片片闪电与暗藏在乌云深处可以致死的带电火花之间的关系。最后，我提到萨克雷先生，是因为我正是要把这《简·爱》的第二版奉献给他——如果他愿意接受一个素不相识的人献礼的话。

柯勒·贝尔^②

一八四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① 菲尔丁(1707—1754)英国十八世纪最著名的小说家之一，代表作有《汤姆·琼斯》等。

② 柯勒·贝尔：夏洛蒂·勃朗特发表这部作品时用的笔名。

第三版前记

我利用《简·爱》出第三版所提供的机会，再向读者说明一下，我之能称得上小说家仅仅是靠了这部作品。因此，若把其他小说归之于我的手笔，那就是把荣誉放到了不该得到它的地方，从而剥夺了理应得到它的人的权利。

这一说明将用来纠正或许已经造成的错误，^① 并且防止将来的错误。

柯勒·贝尔

一八四八年四月十三日

① 朗特姊妹 1846 至 1847 年间先后写成的小说 艾米莉·勃朗特的《呼啸山庄》，安妮勃朗特的《艾格妮斯·格雷》以及本书，开始都用的是笔名埃丽斯·贝尔、阿克顿·贝尔以及柯勒·贝尔。由于 1847 年本书出版后引起广泛关注，有人误以为柯勒、埃丽斯和阿克顿是同一个人，都是本书作者夏洛蒂·勃朗特。因此作者在这里说要纠正已造成的错误。

第一章

那天出去散步是不可能了。虽然上午我们还在光秃秃的灌木林间逛了一个钟头，可是从吃中饭起（没别人来，瑞德太太中饭总吃得很早），就刮起了凛冽的寒风，随之而来的是滚滚乌云和刺骨冷雨，这时再去户外活动是不行了。

我倒是很高兴这样。我向来就不喜欢远距离散步，尤其是在寒冷的下午。因为对我来说，最可怕的莫过于在阴冷的傍晚回家，这时手脚冻僵，还被保姆贝希数落得很不愉快，又因为自觉身体不如瑞德家的伊莎丽·约翰以及乔治娜壮实而感到自卑。

现在，上面所说的伊莎丽·约翰和乔治娜正在客厅里簇拥在他们的妈妈身边，而她则斜躺在炉边的沙发上，让几个宝贝围着（此刻既没有争吵，也没有哭叫），一副心满意足的神态。至于我，她就让我不要去跟他们在了一起了，说是：她很抱歉不得不让我与他们保持距离，除非她听到贝希报告加上自己亲眼所见，发现我的确在认真养成一种比较天真随和的性情，活泼可爱的举止——开朗、坦率一些，或者说更自然一点——她确实只得让我享受不到那些只有心满意足、高高兴兴的孩子们才配得到的特殊待遇了。

“贝希说我做了什么啦？”我问道。

“简，我可不喜欢爱找岔，爱追根究底的人。再说，小孩子竟敢这样问大人的话可真是不行。去找个地方坐着。除非你有中听的话要说，否则就别再作声啦。”

客厅隔壁有间小小的早餐室，我悄悄溜了进去。里面有个书架，我很快拿了一本，专挑那满是插图的。我爬上窗台，像土耳其人那样缩起脚，盘腿坐下，把云纹呢红窗帘差不多完全拉拢。这样我就在一个加倍隐蔽的地方安下身来。

绉褶重重的猩红窗帘遮住了我右边的视线，左边是一扇扇明亮的玻璃窗。在十一月阴沉的白天，它们保护着我，但又不把我与它完全隔绝开。在翻动书页的间隙里，我不时地观望一下这冬天午后的景象。远处，呈现的是一片白茫茫的云雾。近处，只见湿漉漉的草地和

风吹雨打的灌木丛。一阵持续的凄厉寒风刮起横扫而去的连绵冬雨。

我的目光重又回到我的书上——比威克的《英国禽鸟史》。一般来说，我对书中的文字兴趣不大。不过尽管我是个孩子，书中的某些文字说明我还是不能当作空页一翻而过。其中有讲到海鸟栖息处的，讲到只有它们居住的那些“孤独的岩石和海岬”，讲到岛屿星罗棋布，从最南端的林内斯或者叫纳斯延伸到北角的挪威海岸

那里北冰洋卷起巨大漩涡，
绕着北方极地裸露荒凉的岛屿咆哮，
而大西洋汹涌的波涛，
倾进风吹浪打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些我不能忽略的地方，提到了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的荒凉海岸，那“浩瀚无垠的北极地带，那一片片荒凉广漠的无人地区——那里常年雪后冰封，无数个严冬聚积起来的坚硬冰原，象是在层层高耸的阿尔卑斯山上了一层釉，晶莹闪亮，它们环绕着极地，使严寒的力量集中起来更显威力。”对这些惨白色的地区我形成了自己独特的印象：隐隐约约，就像所有那些似懂非懂的概念那样朦胧浮过孩子们的脑海，但却又出奇地生动。这些说明文字都与紧随在后的小插图息息相关，使得那孤立在浪花飞溅波涛汹涌的大海中的礁石，搁浅在荒凉海岸边的小船，那从云缝里俯视沉舟的幽灵般冷漠的月亮，都显得更意味深长了。

我说不清在那片冷冷清清的墓地上到底笼罩着一种什么氛围，那儿有刻了字的墓碑，一扇门，两棵树，被破墙围住的狭隘视野，以及表明时间已是黄昏的一弯初升的新月。

两艘停在死寂海面上的船，我相信定是海中的幽灵。

魔鬼从后面按住小偷背的包，我赶紧翻了过去，那样子太可怕了。

头上有角的黑色怪物高蹲在岩顶上，眺望着一群人团团围住纹架的那一页也是这样可怕。

每幅画都在讲述一个故事，尽管我理解力还不太行，鉴赏力也不

够，总觉得它们神秘兮兮，但依旧感到它们怪有趣的，就象贝希有时候在冬天的夜晚讲的故事那样。不过须碰上她心情好的时候，那时她把熨衣板搁在育儿室的壁炉旁，让我们在周围坐下，一边给瑞德太太熨挑花绶边，把她的睡帽边缘烫出褶线来，一边就让我们聚精会神地饱听一个个爱情和历险的故事，它们都来自古老的神话和远古的民间传说，或者（我后来发现）出自《帕美拉》和《莫兰伯爵亨利》。

在我膝盖上放着彪依克的书的那当儿，我很高兴，至少是自得其乐。我只怕别人来打搅，可它却偏偏很快就来了。早餐室的门一下子被打开了。

“嘿！忧郁小姐！”约翰·瑞德的声音在叫喊，接着他沉默了一会儿，发现房间里显然是空空如也。

“见鬼，她到哪里去了？”他接着说，“丽希·乔琪！”^①（他在叫他的姐妹）“琼”^②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跑到外面的雨地里去了——坏畜生！”

“幸好我拉上了窗帘。”我心想，同时急切地希望他不会发现我的藏身之处。要说约翰·瑞德自己也不大会发现。他眼光不锐利，脑筋也不灵敏。可惜伊丽莎刚往门里一探头，就马上说道：

“她在窗台上坐着呢，准没错，杰克。”^③

我立刻走了出来，因为一想到我会被这个杰克强拉出去就害怕极了。

“你有什么事？”我忐忑不安地问道。

“应说：您有什么事，瑞德少爷？”他答道。“我要你到这儿来。”说着就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做了个手势示意让我过去站在他跟前。

约翰·瑞德是个十四岁的学生，大我四岁，我才十岁。尽管按年龄来看他又胖又大，但却肤色灰败，一张宽脸盘，粗眉大眼，腿臂肥胖，大手大脚。他吃饭时总是狼吞虎咽，结果搞得肝火旺盛，目光呆滞无神，面颊松垂。他现在本来早该住进学校去了，可是他妈妈却把他

① 丽希·乔琪：伊丽莎·乔治娜的昵称。

② 琼：简的别称

③ 杰克：约翰的昵称。

接回家来住一两个月，说是“因为身体欠佳”。老师迈尔斯先生断言，只要家里少给他送些糕饼甜食去，他定会过得很好。可是做母亲的心拒绝接受如此粗暴的观点，而宁愿持另一种更为冠冕堂皇的想法，那就是约翰脸色不好的原因是用功过度，或者是想家。

约翰并不太爱他的母亲和姐妹，对我则更怀有一种反感。他常欺侮和虐待我，远不止每礼拜两三回，也不是一天两次，而是接连不断，以至只要他一走近我，我的每一根神经都紧张害怕，每一块肌肉都会吓得抽搐。有时我都被他吓呆了，因为无论是对他的威吓还是虐待，我都没法申诉。佣人们不愿站在我一边对付他而冒犯他们的少爷，而瑞德太太对此则完全装聋作哑，她似乎从来没见过他打骂过我，尽管他经常当着她的面这样做，当然，背着她时就更多了。

习惯于顺从约翰，我只得走到他椅子跟前。他拼命向我伸出舌头足有两三分钟，就差撑断了他的舌根。我知道他很快就要打我了，一边畏惧着那一击，一边却凝神打量着这就要动手打我的人的那副丑陋可恶的模样。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从我脸上看出了我这种念头，因为他二话没说，一下子就狠狠地给了我一下。我一个趔趄，从他椅子跟前倒退了一两步才站稳身子。

“这是教训你刚才敢无礼地与妈妈顶嘴，”他说，“也因为你鬼鬼祟祟躲在窗帘背后的行为，还因为你刚刚在两分钟以前眼光里的那副神气，你这耗子！”

挨惯了约翰·瑞德的辱骂，所以我根本就不想回嘴，一心只想着如何来捱过辱骂之后必然会有的殴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

“把书拿来。”

我回到窗前把书取来了。

“你没资格拿我们的书。妈妈说过，你是个靠人养活的。你没钱，你爸爸一分钱也没留给你。你本该去要饭，不该在这儿跟我们这样上等人的孩子一起生活，跟我们吃一样的饭，穿妈妈花钱买来的衣服。现在，我要教训你再不敢去乱翻我的书架，那全是我的，这家里的一切都是我的，最多再过上几年就全是了。滚，站到门口去，别站在镜子

和窗子跟前。”

我那样做了，开始还没发觉他到底想干什么，但是当一看到他举起书来，掂了掂，起身做出一个要扔过来的架式时，我本能地惊叫一声往旁边一躲，但已来不及了，书已经扔了过来，击中了我，我跌倒了，头在门上撞破了，伤口流出血来，疼得要命。我的害怕心理已超过了极限，被另外的心情所替代了。

“你这凶残的坏家伙！”我说，“你简直像个杀人犯……你像个监工头……你就像那罗马暴君！”

我看过哥尔斯密的《罗马史》，对尼禄、克利古勒这些人有了我自己的看法，而且我还暗地里作过一些类比，但决没想到竟会这样公开地说出来。

“什么！什么！”他嚷了起来，“她竟敢对我说那样的话？你们听见了吧，伊丽莎和乔治娜？我不该去告诉妈妈么？不过首先……”

他向我直冲过来。我感觉他揪住了我的头发，抓住了我的肩膀，他真是在跟一个亡命之徒决一死战了。我见他真像是个暴君、杀人犯的样子。我感到有几滴血从我头上流到脖子里，觉得有点剧痛难忍。这些感觉一下子压倒了恐惧，我就不顾一切地与他打对打起来。我不清楚自己的双手到底干了些什么，只听见他骂我“耗子！”“耗子！”一边还大声嚎叫。帮手就在他附近，伊丽莎和乔治娜早已叫了瑞德太太，她已经跑上楼梯，来到了现场，身后还跟着贝希和她的使女阿波特。我们被拉开了。我听见他们在说：

“哎呀！天啦！居然撒泼到敢打约翰少爷！”

“谁看到过有发这么大脾气的？”

然后瑞德太太接上来说：

“把她带到红屋子里去，关起来。”立即就有四只手抓住了我，把我拖上楼去。

第二章

我一路都在反抗，对我来说，这是从未有过的事，而这一来就大大加重了贝希与阿波特小姐本来对我抱有的反感。事实上，我是有点

失去了自控，或者正如法国人说的那样，忘乎所以了。我明知道，一时的反叛早已使我难免要受到种种难以想象的责罚，于是像所有造反的奴隶一样，我在绝望中下定决心，干脆一不做二不休。

“抓住她的胳膊，阿波特小姐，她简直像只发疯的猫。”

“丢脸！真丢脸！”那使女叫道。“多吓人的行为呀，爱小姐，竟敢打起一位有身份的年轻人，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来了！”

“主人！他怎么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个佣人吗？”

“不，你还比不上佣人呢，就为你白吃白住，却什么也不干。得啦，坐下来，仔细想想你那坏德性。”

这时她们已把我拉进了瑞德太太指定的那个房间，把我按到一张凳子上。我忍不住要像弹簧似的立刻站起来，可她们那两双手马上抓住了我。

“如果你不安静地坐着，就把你捆起来。”贝希说。“阿波特小姐，把你的袜带借我用用，我那副她准会一下就挣断的。”

阿波特小姐动手从一条胖腿上解下所需的袜带。这种捆人的序曲，以及它附带的更多的耻辱，稍微减轻了我的激愤情绪。

“别解啦，”我叫道，“我不动就是啦。”

作为保证，我双手紧紧抓住了凳子。

“记住可别动。”贝希说。当她确信我真的已经静下来后，她才放开了我，然后与阿波特小姐抱着胳膊站在那儿，阴着脸不放心地望着我的面孔，似乎还拿不准我是否已经冷静似的。

“以前她从来没有这样过。”末了贝希终于转过去对那位阿比盖尔⁽¹⁾说。

“不过这种禀性是一直就有的，”对方回答说。“我常与太太说起我对这孩子的看法，她也赞同我。她是个鬼头鬼脑的小东西，我从未见像她这样年龄的小姑娘如此会装腔作势。”

贝希没接话，但不大一会儿，她对着我说道：

“你该清楚，小姐，你是受了瑞德太太恩惠的，是她收养了你。要

(1) 阿比盖尔：英国剧作家波蒙和费莱契所著《傲慢的贵夫人》中的人物，一个典型的贵族使女。

是她把你赶出去，你就只得进贫民窟了。”

对此我无话可答，这些话对我来说并非头一次听见。在我幼时最早的回忆中就包含着别人诸如此类的暗示。这种指责我靠人养活的话在我听来已成了含义模糊的老生常谈了，尽管听后十分难受和丧气，却让人有些似懂非懂。阿波特小姐也附和说：

“你别因为太太好心，准许把你跟瑞德少爷和小姐们放在一起养大，就自以为可以与他们平起平坐了。他们将来会很有钱，而你却一分钱也不会有。你得低声下气，尽量迎合他们的心意，这才是你的本分。”

“我们跟你说这些，都是为了你好。”贝希接着说，口气倒还算缓和。“你应努力学得能干和讨人喜欢，那样说不定你还可以在这里呆下去。要是你变得粗暴无礼，爱使性子，我敢说太太准会撵你走的。”

“再说了，”阿波特小姐说，“上帝也会惩罚她，他会在她正大发脾气时叫她突然死去。然而谁知道她死后会到哪儿去呢？得啦，贝希，咱们就别管她吧，反正说什么她也不会对我们有好感的。好啦，爱小姐，剩你一个人时，你就好好祷告吧，因为要是你不忏悔，说不准就会有什么可怕的东西从烟囱里下来把你抓走的。”

她们走了，关了门，还上了锁。

红屋子是个空房间，极少有人在里面睡，可以说从来没有过，当然，除非偶尔盖茨黑德府里来了大批客人，以致不得不动用它所有的房屋。然而，这间屋子却是全府里最宽敞最富丽的一间卧室。一张有粗大红木架的床，挂着深红锦帐，像个神龛似的摆放在正中间。两扇总是拉下了白叶窗的大窗子几乎被同色帷幔布做成的褶绉和垂帘遮得严严实实。地毯是红色的，床脚边的桌上铺着深红色桌布。墙是柔和的淡褐色，略带点粉红色。衣橱、梳妆台、椅子都是乌油油的桃花心木做的。床上堆起层层垫褥和枕头，上面盖着雪白的马赛布床罩，在周围的深暗色调中显得耀眼而突出。几乎同样醒目的是床头边一张铺着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的，前面还放着脚凳，我想，看上去它就像是苍白的宝座。

因为很少生火，所以这房间很冷。由于远离育儿室和厨房，里面很静。因为谁都知道极少有人进来，所以显得肃穆。只有女佣人在礼

拜六来擦拭一下家具和镜子，清除掉一礼拜积起来的一层薄薄的灰尘。瑞德太太自己则隔好长时间才进来一次，查看一下大橱里的一个秘密抽屉，里面装着各种羊皮纸文契，她的首饰盒，另外还有她已故丈夫的一帧小肖像，而红屋子的神秘和魔力就在于此，使得它尽管富丽堂皇，却显得如此冷落。

瑞德先生去世已经九年了，他就是在这间卧室里咽气，在这里停灵，他的棺材也是从这里由殡仪馆的人抬出去的。从那时起，一种忧伤的神圣感就使得这屋子不常有人闯进来。

贝希和刻薄的阿波特小姐让我坐着别动的是靠近大理石壁炉架的一张软垫矮凳。那张床就立在我面前。我右边是黑沉沉的高大衣橱，散漫、柔和的反光使橱壁板上显出斑驳变幻的光泽。我左边是遮严的窗户，窗与窗之间安着一面大镜子，里面重现出大床和屋子里空荡荡的肃穆景象。我拿不准她们是否真的锁了门，因此等我稍敢动弹时，就站起来走过去瞧了瞧。哎呀，真锁上了！牢房也没这么严实。走回原位时得从镜子前经过。我的眼光被吸引着不由自主地向镜中显。走现的深处探视。在那一片空像里，一切都比现实中显得更阴沉、更冷漠。里面那个眼睛瞪着我的小身影，在昏暗朦胧中显出苍白的脸和胳膊，在万籁俱寂中只有那双惶恐的眼睛在闪闪转动，看上去真像是个幽灵。我觉得它就像是贝希夜晚所讲故事中的那种半仙半妖的小鬼中的一个，它们常在沼泽地上杂草丛生的荒谷里出现在夜行者的眼前。我回到了我的凳子上。

当时我还很迷信，不过现在它还没到完全占上风的时候，我的火气还很旺，造反奴隶的那种怒气冲天的心情还在鞭策着我，要我向黯淡的现实低头，还得首先克制住不再去想那如潮的往事才行。

约翰·瑞德的粗暴，他姐妹的傲慢，他母亲的厌憎，佣人们的偏心，这一切在我乱糟糟的脑海里，就像一口污井里的污泥沉渣那样翻腾了起来。为什么我老是遭罪，老被呵斥，老受指责，老是有错呢？为什么我总是不讨人喜欢？为什么不管我竭力赢得谁的好感却总是枉费心机呢？伊丽莎既任性又自私，却受到尊敬。乔治娜脾气给宠坏了，尖酸刻薄，爱寻衅找岔，盛气凌人，大家却还都娇纵她。她的漂亮，她红红的双颊和金黄的卷发，好像谁见了都满心欢喜，不管有啥错都得

到原谅。至于约翰，从来就没有人敢违拗他，更不用说责罚他，尽管他掐断鸽子的脖颈，弄死小麻雀，放狗去咬羊，摘下温室里葡萄的果子，掰下花房里珍贵花木的幼芽，还管他母亲叫“老姑娘”，有时还为了她跟自己一样的黑皮肤而辱骂她，蛮横地不听她的话，不止一次撕破、扯坏她的绸衣裳，可他却依旧是“她的心肝宝口”。而我虽不敢犯一点错，努力做好每一件事，却仍然被说成淘气、讨厌、阴沉、鬼鬼祟祟，而且是从早上到中午，从中午到晚上，无时不是这样讲。

我的脑袋因为挨打和跌倒一直还在疼痛流血，却没有谁去责备约翰不该乱打我，而我为了不再遭到无理的虐待才反抗了他，却饱受了对众人的责难。

“不公平！——太不公平了！”我的理智告诉我说，在痛苦的刺激下它一下子变得如此坚强有力，而同样被激起来的决心也在怂恿采取某种非常之举来逃脱难以忍受的迫害——比如说出走，或者不行的话，就从此不吃不喝，让自己饿死。

那个凄惨的下午，我的心灵是多么惶惑不安啊！我满脑子是多么乱作一片，而我的心又是多么愤愤不平啊！可是这场内心斗争又是何等盲目无知啊！我没法回答那个内心不断提出的问题——我为什么如此遭罪。现在，隔了……我不愿说隔了多少年，我才看清是这么回事。

我是盖茨黑德府里的一根不和谐的弦。我跟府里的谁也不像。我无论是跟瑞德太太，还是她的孩子们，或是她的宠幸们，都没有丝毫和谐一致的地方。如果说他们不喜欢我，那么说实在的，我也同样不喜欢他们。他们并没必要去爱护一个跟他们谁也不能融洽相处的人。这人是个体异物，无论是脾气、能力还是爱好都跟他们截然相反；这是个毫无用处的家伙，即不能对他们有什么好处，也不能给他们增加一点乐趣；他是个害人精，身上带有怨恨他们的对待、鄙视他们的见解的病菌。我知道，假如我是个伶俐开朗、粗心任性、漂亮顽皮的孩子，哪怕同样寄人篱下，无依无靠，瑞德太太也会比较心安理得地容忍我一点，她的孩子们会对我真诚友好一点，佣人们在育儿室里也就不至于那么动辄把我当替罪羊对待了。

红房子里光线渐暗。已经过了四点，阴沉的下午正转向凄凉的黄